

赴浙江省交流警務



自內地公安部經濟犯罪偵查局（簡稱經偵局）推行2018“獵狐行動”以來，本局與浙江省警方聯手偵破多宗跨境罪案，為使雙方的協作更為暢順，兩地執法部門有需要作更進一步的探討與交流；此外，近年本澳“換錢黨”趨增，涉案人多為內地居民，不但擾亂本澳金融秩序，更衍生其他犯罪。基此，本局應公安部經偵局邀請，由陳堅雄副局長率團於2019年2月18日至21日前往浙江省進行警務交流及訪問，藉以完善“獵狐行動”合作機制。代表團成員包括博彩及經濟罪案調查廳廳長梁文照、清洗黑錢罪案調查處處長廖國生、國際刑警組織中國國家中心局澳門支局代處長蔡昕暉、博彩罪案調查處代處長陳仲賢、博彩罪案巡查科職務主管梁健威、資訊罪案調查科職務主管鍾錦良及國際刑警組織中國國家中心局澳門支局首席刑事偵查員陳敬捷。

本局人員抵達杭州後隨即前往浙江省公安廳，與公安部經偵局副局長尤小文、境外緝捕處處長雷浩、境外調研處處長林琨霖及副處長王成，浙江省公安廳廳長金捷副、經偵總隊總隊長何小剛、副總隊長丁平練及施鵬、國際合作處處長陸敏敏，以及港澳台辦副主任張永彪會晤交流。

會上雙方分別就不同議題發言，包括本局廖國生處長的《澳門清洗黑錢法例與地下錢莊運作模式演變》、蔡昕暉代處長的《內地與澳門案件協查及人員移送機制》、梁健威職務主管的《與內地警方協作及“換錢黨”現況簡介》、鍾錦良職務主管的《澳門非法銀聯套現活動情況及其防治對策》；公安部經偵局林琨霖處長則講述《內地公安機關經濟犯罪偵查工作概況》，雷浩處長發表《獵狐行動簡介》。

內地與澳門警方透過是次會晤探討了“獵狐行動”執行時的處理機制及遇到的困難，基於法制體系有別，為確保能切實做到警務合作，必須訂立有效的聯絡機制；此外，為有效打擊“換錢黨”，雙方達成協議，日後定期通報相關資訊，並作分析跟進。會後，雙方進行總結，本局副局長陳堅雄表示澳浙兩地警方須繼續保持緊密合作，尤須加強情報交流，以共同打擊跨境犯罪；尤副局長稱在加強警務信息交流的同時，亦可互派人員進行專業培訓、舉辦文化體育交流活動，以及共商重大案件聯合行動機制。

本局代表隨後前往阿里巴巴集團總部的防詐防罪部門參觀，該部門人員介紹以大數據系統自動分析可疑人士的方法，通過證件資料、面容識別及聲紋特徵等資料進行綜合分析，查找涉嫌人以其自身或他人身份開設專門售賣偽劣商品、違禁品、色情物品或犯罪工具的網店的可疑帳戶；由於該集團在技術及用戶數量方面均屬世界前列，其成功經驗可作為本局日後建設智慧警務偵查系統的參考及借鏡。代表團一行其後又前往浙江省湖州市，與湖州市委常委、市公安局夏文星局長及梅旗華副局長會晤，雙方同意加強情報交流及建立快速聯絡機制，以促進兩地警務的緊密合作。

通過本次交流活動，澳浙兩地警方進一步完善了相關合作機制，促進了彼此的警務聯繫和情報交流，有助本局日後更有效預防及打擊跨境犯罪。